

**关于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中喜特审 2023T00225 号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 11 号新成文化大厦 A 座 11 层

邮编：100062

电话：010-67085873

传真：010-67084147

邮箱：zhongxi@zhongxicpa.net

目录

内 容	页 次
一、关于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二、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6
三、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	



关于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中喜特审2023T00225号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梅安森公司”）董事会编制的《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梅安森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梅安森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梅安森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2022年）》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梅安森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 CPA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务信息审计与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了解、询问、核对、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审核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编制，反映了梅安森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四月十九日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3061号”文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19,118,955股，发行价格为8.07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154,289,966.85元，扣除发行费用6,385,961.29元（不含增值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47,904,005.56元，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2月25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资金到账情况已经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喜验字[2021]第00015号《验资报告》验证。

鉴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募集资金总额，公司于2021年3月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 (万元)	调整前募集资金 投入(万元)	调整后募集资金 投入(万元)
1	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13,216.41	10,000.00	7,600.00
2	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6,842.10	5,000.00	3,800.00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补充流动资金	4,500.00	4,500.00	3,390.40
	合计	24,558.51	19,500.00	14,790.40

(二) 募集资金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募集资金余额为 36,619,339.89 元 (含累计收取存款利息 1,797,487.89 元, 不包括董事会审议通过的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明细如下表:

项 目	序号	金 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147,904,005.56	
截至期初累计 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78,752,839.76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B2	30,000,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B3	996,852.06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4,327,043.90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C2	
	利息收入净额[注 1]	C3	798,365.93
截至期末累计 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83,079,883.66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D2=B2+C2	30,000,000.00
	利息收入净额	D3=B3+C3	1,795,217.99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D3	36,619,339.89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	36,619,339.89	
差异	G=E-F		

注1、利息收入净额是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 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保护投资者的利益, 公司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 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定了《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2022 年 5 月 23 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理办法》的议案》，对《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完善。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行、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履行三方监管协议进程中不存在问题。

（二）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账户实际余额为 36,619,339.89 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元）	账户性质
渤海银行重庆分行营业部	2051637671000138	843,417.35	活期
交通银行重庆南岸支行	500500140013001020413	35,775,922.54	活期
合计		36,619,339.89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后文“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披露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的情形，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19 日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4,790.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2.7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07.9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 承诺投资 总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 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 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 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否	10,000.00	7,600.00	429.85	4,156.76	54.6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 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 台项目	否	5,000.00	3,800.00	2.85	760.83	20.02%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500.00	3,390.40	—	3,390.4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500.00	14,790.40	432.70	8,307.99	56.17%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p>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p>	<p>“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与“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项目建设中涉及各类设备及软件采购、调试安装等，在建设过程中，因技术研发设计、部分采购、发货运输及安装调试周期均有所延长，项目整体进度放缓，实施进度未达预期，公司充分考虑建设周期与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经审慎研究决定，将上述两个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p>
<p>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p>	<p>不适用</p>
<p>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p>	<p>不适用</p>
<p>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p>	<p>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共计 19,655,559.00 元。</p>
<p>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p>	<p>1、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p> <p>2、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11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8 个月。</p> <p>3、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9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延期归还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 3,000 万元，并继续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p>

重庆梅安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 3,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其余暂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投入公司“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矿山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及“基于 5G+AI 技术的智慧城市管理大数据管控平台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营业执照

(副本)(1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08553078XF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增刚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2185万元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28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登记机关

2023年09月14日

证书序号 0000058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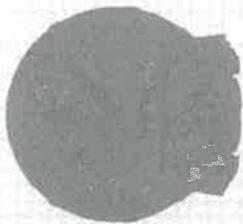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二月二十五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首席合伙人：张增刚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11层1101室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00168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7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1月0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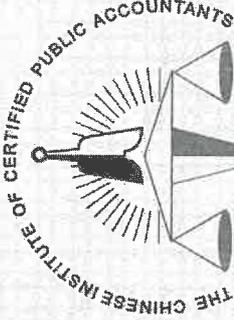
姓名 王会栓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4年05月14日
工作单位 中鸿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130602640514219
Identity card No.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110001700001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700001
发证日期: 2001年04月28日
Date of Issuance: 2001年04月28日

证书编号: 110001700001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700001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段庆利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0-10-21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525198010212129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段庆利
 证书编号: 110001684810

证书编号: 110001684810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12 月 20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m
 月 /m
 日 /d